

禹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禹州市税务局
禹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禹州市商品房契税缴纳政府补贴办法的
通 告

为降低购房成本,支持合理购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经市政府同意,现就禹州市域内契税缴纳政府补贴办法通告如下:

一、补贴范围

凡在禹州市域内购买商品房(含二手房)尚未缴纳契税的购房者。

二、补贴方式

购房契税补贴采取“先征后补”的方式。契税补贴直接发放至购房者账户或者实名认证的银行卡。

三、补贴标准

2023年5月10日(含)至2023年6月30日(含)缴纳商

品房（含二手房）契税的购房者，按照缴纳契税总额的 30%给予补贴。本补贴办法不与禹政〔2022〕6 号文件规定契税补贴政策叠加享受。

以上补贴以契税完税凭证所载开具日期为准。凡在 2023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缴纳商品房（含二手房）契税的，不再享受本次补贴政策。

四、契税缴纳

（一）网上办理

1. 河南省电子税务局网上办理。纳税人网上搜索关键词“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电子税务局官网”，在河南省电子税务局官网首页“我要办税—操作规程”中点击浏览。纳税人缴税可通过微信、支付宝或云闪付扫码支付（微信/支付宝支付时只可用其绑定的银行卡及信用卡支付，其中招商、浦发、中原银行的银行卡及信用卡不可用），支付完成后需下载河南省电子税务局电脑客户端自行打印契税完税凭证。

2. 河南税务 APP 手机端掌上办理。纳税人可通过注册登录“河南税务”APP，在首页中查看“河南税务 APP 用户使用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步骤，点击“办税—增量房契税申报”，根据提示办理。纳税人缴税可通过微信、支付宝或云闪付支付（支付宝/微信支付时只可用其绑定的银行卡及信用卡支付，其中招商、浦发、中原银行的银行卡及信用卡不可用），支付完成后需下载河南省电子税务局电脑客户端自行打印契税完税证明。

鼓励纳税人通过网上、掌上或房地产企业指导网上办理，

省时便捷，全天 24 小时均可办理。如果不熟悉操作流程，可向税务部门咨询或微信搜索“晓税学堂”获取网上缴纳增量房契税流程。

（二）现场办理

购房人或受托人需携带所需资料，到禹州市市民之家（政务服务大厅）3 楼 8、10、11 号窗口审核办理。

窗口咨询电话：0374—2532516

购房人或受托人可通过云闪付、银联卡、微信、支付宝、现金等方式缴纳。

缴纳契税现场办理所需资料：

- （1）购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 （2）购房全额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 （3）购房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结（离）婚证、离婚协议、配偶死亡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 （5）购房人家庭户口簿（夫妻双方及未成年子女）原件及复印件；
- （6）不动产房屋查询表（夫妻双方及未成年子女）原件，该表在禹州市市民之家（政务服务大厅）3 楼 5、6、7、9 号窗口申领。

特别提醒：现场缴纳契税，以上所需资料原件需由工作人员审核，购房合同原件及其他复印件需留存，请提前准备好复印件。若代办，还需提供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现行契税缴纳政策：

家庭唯一住房	90 m ² 及以下	税率 1 %
	90 m ² 以上	税率 1.5 %
第二套改善性住房	90 m ² 及以下	税率 1 %
	90 m ² 以上	税率 2 %
三套住房及以上的	合同签订在 2021 年 9 月 1 日之前的	税率 4 %
	合同签订在 2021 年 9 月 1 日（含）之后的	税率 3 %
非住房		税率 4 %

五、契税补贴流程

（一）办理地点及咨询电话

契税补贴申请地点：禹州市市民之家（政务服务大厅）3 楼 29、30 号窗口审核办理。

窗口咨询电话：0374—2076778

（二）申请补贴所需资料

1. 购房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契税完税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3. 购房人本人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4. 承诺书。

特别提醒：申请契税补贴，以上所需资料原件需由工作人员审核，请提前准备好复印件。若代办，还需提供经公证的委托书

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三）申请及发放时间

申请人缴纳契税后，于2023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进行契税补贴申报，补贴按照“当月申请，下月到位”的原则实施发放。未在申报补贴时间段内申报的视为自动放弃补贴权利，不再享受本次补贴政策。

（四）特别说明

1. 申请购房契税补贴的购房者提供的银行卡应保持正常状态，确保契税补贴资金能够转入购房人银行账户。
2. 购房契税补贴核算金额保留至元（不四舍五入）。
3. 退房退税的，先退回补贴，后办理退税。

特此公告。

禹州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禹州市税务局

禹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5月6日

